

高鳳學校財團法人
及所設私立學校
合併財務報表
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民國 112 暨 111 學年度

地址：屏東縣長治鄉復興村新興路 38 號

電話：08-7626365

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

民國 112 學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書目錄

一、封面	第 1 頁
二、目錄	第 2 頁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第 3-4 頁
四、平衡表	第 5 頁
五、收支餘絀表	第 6 頁
六、現金流量表	第 7 頁
七、現金收支概況表	第 8 頁
八、財務報表附註	第 9-17 頁



揚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YANGTZE CPAS & CO.

Member of
Allinial GLOBAL®
An association of legally independent firms

會計師查核報告

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 公鑒

查核意見

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7 月 31 日之平衡表，暨民國 112 及 111 學年度（112 年 8 月 1 日至 113 年 7 月 31 日及 111 年 8 月 1 日至 112 年 7 月 31 日）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及現金收支概況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7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及 111 學年度之收支餘絀結果、現金流量及現金收支概況情形。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高級中等學校財務報表應行注意事項、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會計師查核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

3

台北一所：
台北市 104 中山區民權西路 35 號 10 樓
Tel: 02-2595-8433
Fax: 02-2595-9979
E-mail: h0001wacpa@gmail.com

台北二所：
台北市 106 大安區潮州街 116 號 5 樓
Tel: 02-2393-0065
Fax: 02-2393-0057
E-mail: p1001@yzcpa.com.tw

桃園所：
桃園市 330 桃園區寶日路 256 號 18 樓之 4
Tel: 03-357-8341
Fax: 03-357-8806
E-mail: p0001@yzcpa.com.tw

台中所(總所)：
台中市 408 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13 樓之 3
Tel: 04-3600-9906
Fax: 04-3600-6500
E-mail: stanhuco@msl2hinet.net

台南所：
台南市 701 東門路一段 358 號 10 樓之 1
Tel: 06-236-0606
Fax: 06-236-3838
E-mail: n0083@yzcpa.com.tw

高雄所：
高雄市 813 左營區自由四路 338 號 3 樓
Tel: 07-348-0086
Fax: 07-348-0357
E-mail: k0017@yzcpa.com.tw



揚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YANGTZE CPAS & CO.

Member of
Allinial GLOBAL®
An association of legally independent firms

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此 致

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 公鑒

揚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王錦祥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1 1 月 4 日

4

台北一所：
台北市 104 中山區民權西路 35 號 10 樓
Tel: 02-2595-8433
Fax: 02-2595-9979
E-mail: h0001wacpa@gmail.com

台北二所：
台北市 106 大安區潮州街 116 號 5 樓
Tel: 02-2393-0065
Fax: 02-2393-0057
E-mail: p1001@yzcpa.com.tw

桃園所：
桃園市 330 桃園區新日路 656 號 18 樓之 4
Tel: 03-357-8341
Fax: 03-357-8806
E-mail: y0001@yzcpa.com.tw

台中所(總所)：
台中市 408 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13 樓之 3
Tel: 04-3600-9906
Fax: 04-3600-6500
E-mail: stanhuco@ms12.hinet.net

台南所：
台南市 701 東門路一段 358 號 10 樓之 1
Tel: 06-236-0606
Fax: 06-236-3838
E-mail: n0083@yzcpa.com.tw

高雄所：
高雄市 813 左營區自由四路 338 號 3 樓
Tel: 07-348-0086
Fax: 07-348-0357
E-mail: k0017@yzcpa.com.tw

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

合併平衡表

民國113年7月31日及民國112年7月31日

資 產	附 註	113年7月31日		附 註	113年7月31日		112年7月31日		附 註	112年7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元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現金	三	\$ 90,000	0.02		\$ 90,000	0.02	\$ 90,000	0.02		\$ 4,220,457	0.75	
銀行存款	三及五(一)	23,137,944	4.13		18,899,858	3.35	18,899,858	3.35		1,754,716	0.31	\$ 5,515,833
應收款項	五(二)	424,517	0.08		198,416	0.04	198,416	0.04		546,138	0.10	419,845
預付款項		684	-		9,105	-	9,105	-		870,221	0.15	870,221
流動資產合計		23,653,145	4.23		19,197,379	3.41	19,197,379	3.41		6,521,311	1.16	6,805,899
投資、長期應收款及基金												
特種基金	三及五(三)	56,200,000	10.02		56,200,000	9.97	56,200,000	9.97		60,000	0.01	10,950
投資、長期應收款及基金合計		56,200,000	10.02		56,200,000	9.97	56,200,000	9.97		60,000	0.01	-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三及五(四)											
土地改良物		78,792,087	14.05		78,792,087	13.98	78,792,087	13.98		6,581,311	1.17	10,950
房屋及建築		734,190,341	130.96		733,440,341	130.14	733,440,341	130.14				-
機械儀器及設備		12,848,514	2.29		11,497,839	2.04	11,497,839	2.04				-
圖書及博物		397,110	0.07		397,110	0.07	397,110	0.07				-
其他設備		19,050,166	3.40		18,110,251	3.21	18,110,251	3.21				-
成本合計		845,278,218	150.77		842,237,628	149.44	842,237,628	149.44		56,200,000	10.02	56,200,000
減：累計折舊總額		(375,579,105)	(67.00)		(354,568,289)	(62.92)	(354,568,289)	(62.92)		458,501,148	81.79	476,839,402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淨額		469,699,113	83.77		487,669,339	86.52	487,669,339	86.52		514,701,148	91.81	533,039,402
無形資產	三及五(五)											
電腦軟體		815,280	0.15		815,280	0.14	815,280	0.14		42,095,477	7.51	48,125,592
租賃權益		11,250,651	2.01		11,184,936	1.99	11,184,936	1.99		(2,751,959)	(0.49)	(24,368,369)
成本合計		12,065,931	2.16		12,000,216	2.13	12,000,216	2.13		39,343,518	7.02	23,757,223
減：累計攤銷總額		(992,212)	(0.18)		(11,453,460)	(2.03)	(11,453,460)	(2.03)				4.22
無形資產淨額		11,073,719	1.98		546,756	0.10	546,756	0.10		554,044,666	98.83	556,796,625
資產總計		\$ 560,625,977	100.00		\$ 563,613,474	100.00	\$ 563,613,474	100.00		\$ 560,625,977	100.00	\$ 563,613,474
												100.00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主辦會計人員：

董事長：

製表：

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

合併收支餘絀表

民國112年8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112學年度)及

民國111年8月1日至112年7月31日(111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附 註	112學年度		111學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各項收入	三				
學雜費收入		\$ 8,233,211	12.37	\$ 9,397,058	18.81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9,404,182	14.12	10,031,023	20.08
補助及受贈收入		47,306,267	71.05	29,079,214	58.22
財務收入		976,428	1.47	782,307	1.57
其他收入		663,284	0.99	660,840	1.32
各項收入合計		<u>66,583,372</u>	<u>100.00</u>	<u>49,950,442</u>	<u>100.00</u>
各項成本與費用	三				
董事會支出		-	-	-	-
行政管理支出		39,819,922	59.80	42,380,496	84.85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20,844,870	31.31	21,909,463	43.86
獎助學金支出		4,325,500	6.50	5,603,817	11.22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4,310,835	6.47	4,394,866	8.80
其他支出		34,204	0.05	30,169	0.06
各項成本與費用合計		<u>69,335,331</u>	<u>104.13</u>	<u>74,318,811</u>	<u>148.79</u>
本期餘絀		<u>\$ (2,751,959)</u>	<u>(4.13)</u>	<u>\$ (24,368,369)</u>	<u>(48.79)</u>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製表：



主辦會計人員：



董事長：



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2年8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112學年度)及

民國111年8月1日至112年7月31日(111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112學年度	111學年度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餘絀	\$ (2,751,959)	\$ (24,368,369)
利息股利之調整	(976,428)	(782,307)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餘絀	(3,728,387)	(25,150,676)
調整項目		
加：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21,734,504	21,864,038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	-
流動資產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217,680)	(64,699)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835,153	(1,185,115)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出)	18,623,590	(4,536,452)
收取利息	976,428	782,307
支付利息	-	-
營運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600,018	(3,754,14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特種基金收現數	-	-
減：增加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付現數	(3,836,248)	(4,198,280)
增加無形資產付現數	-	(147,200)
承租土地權利金付現數	(11,250,651)	-
增撥特種基金付現數	-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5,086,899)	(4,345,48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代收款項收現數	11,009,872	13,254,204
收取存入保證金收現數	60,000	10,950
減：減少代收款項付現數	(11,333,955)	(12,887,365)
退回存入保證金付現數	(10,95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75,033)	377,789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流入(出)	4,238,086	(7,721,836)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18,989,858	26,711,694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23,227,944	\$ 18,989,858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製表：主辦會計人員：董事長：

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

合併現金收支概況表

民國112年8月1日至113年7月31日(112學年度)及

民國111年8月1日至112年7月31日(111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112學年度	經常 收入%	111學年度	經常 收入%
經常門現金收入				
學雜費收入	\$ 8,233,211	12.16	\$ 9,397,058	19.05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9,404,182	13.89	10,031,023	20.34
補助及受贈收入	47,306,267	69.89	29,079,214	58.95
財務收入	976,428	1.44	782,307	1.59
其他收入	663,284	0.98	660,840	1.34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	-	-	-
資產負債項目調整增(減)數	1,108,770	1.64	(625,402)	(1.27)
經常門現金收入合計	67,692,142	100.00	49,325,040	100.00
經常門現金支出				
董事會支出	-	-	-	-
行政管理支出	39,819,922	58.83	42,380,496	85.92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20,844,870	30.79	21,909,463	44.42
獎助學金支出	4,325,500	6.39	5,603,817	11.36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4,310,835	6.37	4,394,866	8.91
其他支出	34,204	0.05	30,169	0.06
減：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21,734,504)	(32.11)	(21,864,038)	(44.33)
資產負債項目調整增(減)數	491,297	0.73	624,412	1.27
經常門現金支出合計	48,092,124	71.05	53,079,185	107.61
經常門現金餘絀	19,600,018	28.95	(3,754,145)	(7.61)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機械儀器及設備	1,400,733	2.07	2,299,146	4.66
圖書及博物	-	-	69,085	0.14
其他設備	1,515,515	2.24	1,830,049	3.71
電腦軟體	-	-	147,200	0.30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合計	2,916,248	4.31	4,345,480	8.81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16,683,770	24.64	(8,099,625)	(16.42)
土地改良物	-	-	-	-
房屋及建築	920,000	1.36	-	-
土地權利金	11,250,651	16.62	-	-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合計	12,170,651	17.98	-	-
本期現金餘絀	\$ 4,513,119	6.66	\$ (8,099,625)	(16.42)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製表：



主辦會計人員：



董事長：



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3 年 7 月 31 日及
民國 112 年 7 月 31 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外，係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組織及沿革

本法人於民國 87 年 5 月開始籌備，原名財團法人高鳳技術學院，於民國 92 年 5 月 19 日經教育部台技(二)字第 0920070016A 號令許可設立，並於民國 92 年 5 月取得財團法人登記證書准予立案。民國 98 年 5 月 7 日變更校名為「高鳳數位內容學院」，爰依私立學校法第八十七條第二項之規定，變更為高鳳學校財團法人，繼續辦學。本法人所設學校為「高鳳學校財團法人高鳳數位內容學院」。因校內重大工程之進行致資金緊縮等因素影響致財務發生困難，於民國 103 年 2 月 27 日，經教育部同意停辦，由財團法人一貫道天皇基金會出資承接本校建築物、設備及債務，並於 105 年 8 月 25 日經屏東縣政府核准設立「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國民小學」，另於 107 年 6 月 20 日經屏東縣政府核准設立「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國民中學」，經教育部核定自 109 年 8 月 1 日起改制為「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高級中等學校(併設國民中學部)」。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團法人財務報告已於 113 年 11 月 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會計基礎係遵照教育部所頒「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之規定辦理。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會計年度及會計基礎

依照教育部規定，本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之會計年度為每年 8 月 1 日至次年 7 月 31 日止，以年度開始日之中華民國紀元年次為學年度名稱；會計帳務處理係採應計基礎制辦理。

(二)現金及銀行存款

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庫存現金、及凡存於金融機構之活期存款或隨時可解約且不損及本金之定期存款屬之；其不包括已指定用途，或有法律、契約上之限制者。

(三)特種基金

凡設校基金、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退休基金、擴建校舍基金、外界捐贈獎助學基金及其他指定用途基金等（不含投資基金）屬之。本項目貸方對應項目為「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四)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應按取得(包含分期付款購置)或建造時之成本認列，包括購買價格、使資產達到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狀態及地點之任何直接可歸屬成本與借款成本及未來拆卸、移除該資產或復原的估計成本。取得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後，於使用期間所發生之相關支出，應列為修護費用。但能延長資產耐用年限、提升服務能量及效率、增添、改良、重置及大修等支出，應予以資本化。

本校土地得按申報地價調整之，調整後而發生之增值，經減除估計之土地增值稅準備後，列為權益項下之未實現土地重估增值，增值之數，記入貸方；轉出之數，記入借方。

學校法人及所設專科以上私立學校除土地、圖書及博物外之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應於各項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內，採直線法提列折舊；圖書及博物採報廢法提列折舊；土地、傳承資產(如歷史文物)及非消耗性收藏品(如藝術品)，不予提列折舊。其他學校法人或學校之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折舊方法，依其主管機關規定辦理。不動產、房屋及設備處分變賣及報廢時沖轉成本及累計折舊，處分損益以當期收支類處理，處分損益列入「財產交易短絀」或「財產交易賸餘」項目。

(五)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為計價基礎。累計攤銷係按其成本，依軟體授權期限及行政院公告規定之「財物標準分類」為依據，據此設定無形資產耐用年數，並以直線法計算提列攤銷。

(六) 租賃權益

係具有未來經濟效益之土地權利金，依其效益期間平均攤提。

(七)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凡設校基金、學生就學獎補助基金、退休基金、擴建校舍基金、外界捐贈獎助學基金及其他指定用途基金等(不含投資基金)。本項目借方對應項目為「特種基金」。

(八)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1) 賸餘款權益基金

1. 本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當年度收支依照私立學校法第 46 條第 1 項規定執行後有賸餘款者，於決算經學校主管機關備查後一個月內，彌補以前年度收支互抵之不足後，將餘額保留於學校基金，並以「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賸餘款權益基金」列帳。
2. 決算時依私立專科以上學校累積賸餘款計算原則計算之累積賸餘款，其為正數者，應依私立學校法施行細則第 36 條規定由累積餘絀轉入列帳；其為負數者，不予列帳。

3. 董事會審議通過之投資及流用金額，以賸餘款權益基金之二分之一額度為限。

(2)其他權益基金

賸餘款權益基金以外之其他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屬之，其計算公式為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及建築原始取得成本扣除其累計折舊之淨額，於每學年度決算時調整之，並與累積餘絀對轉。

(九)累積餘絀

歷年之收支餘絀數未轉列權益基金者，或歷年累積之短絀，未經填補者皆帳列本科目項下。

(十)收入及成本與費用之認列方式

收入及成本與費用以權責發生時為入帳基礎，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按功能別及性質別歸類表達，所有收入與成本費用均列入各相關項目，且以總額入帳，不得以收支相抵後淨額入帳。

(十一)補助及受贈收入

收受政府機關之補助或國內外機關團體及個人之捐贈帳列於本項目，另將指定用途者於財團法人變更登記後轉列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十二)退休撫卹基金

本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自 97 學年度起依教育部規定之退休撫卹基金提撥辦法，學校每年按收取學費相對提撥 3%經費，繳存由各私立學校共同成立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統籌管理運用。自 99 年 1 月起因「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之修改，原「退休撫卹基金」併入新成立之「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中，新制度之提繳除保留原由學校提撥相當學費之 3%金額繳納外，尚新增由教職員本薪加一倍之 12%計算之總費用，其中由學校負擔 6.5%繳納之，剩餘部份則依該條例規定之比例由教職員、學校主管機關及學校儲金準備專戶分擔。

(十三)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符合行政院頒布「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用於與其所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不低於基金之每年孳息及其他各項收入百分之六十者，則其本身之所得及附屬作業組織之所得免徵所得稅。

(十四)會計估計

本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企業會計準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做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四、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無。

五、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銀行存款

項目	113 年 7 月 31 日	112 年 7 月 31 日
活期存款	\$ 1,137,944	\$ 13,899,858
定期存款	22,000,000	5,000,000
合計	\$ 23,137,944	\$ 18,899,858

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7 月 31 日止，銀行存款並未提供質押。

(二)應收款項淨額

項目	113 年 7 月 31 日	112 年 7 月 31 日
應收學雜費	\$ -	\$ 10,905
應收餐費	5,900	-
應收補助款	398,353	146,923
其他應收款	20,264	40,588
合計	\$ 424,517	\$ 198,416

(三)投資、長期應收款及基金

項目	113 年 7 月 31 日	112 年 7 月 31 日
特種基金—設校基金	\$ 56,200,000	\$ 56,200,000
合計	\$ 56,200,000	\$ 56,200,000

1. 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7 月 31 日止，上述特種基金係屬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國民小學設校基金 16,200,000 元及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屏東縣崇華高級中等學校設校基金 40,000,000 元。
2. 本校將特種基金以定期存款方式存入金融機構。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7 月 31 日止，並未提供質押。

(四)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項目	112 學年度				
	112 年 8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113 年 7 月 31 日
成本：					
土地改良物	\$ 78,792,087	\$ —	\$ —	\$ —	\$ 78,792,087
房屋及建築	733,440,341	750,000	—	—	734,190,341
機械儀器及設備	11,497,839	1,350,675	—	—	12,848,514
圖書及博物	397,110	—	—	—	397,110
其他設備	18,110,251	939,915	—	—	19,050,166
小計	842,237,628	3,040,590	—	—	845,278,218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41,745,790	2,181,876	—	—	43,927,666
房屋及建築	293,647,236	16,906,378	—	—	310,553,614
機械儀器及設備	7,040,977	926,907	—	—	7,967,884
其他設備	12,134,286	995,655	—	—	13,129,941
小計	354,568,289	\$ 21,010,816	\$ —	\$ —	375,579,105
未折減餘額	\$ 487,669,339				\$ 469,699,113
項目	111 學年度				
	111 年 8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112 年 7 月 31 日
成本：					
土地改良物	\$ 78,792,087	\$ —	\$ —	\$ —	\$ 78,792,087
房屋及建築	733,270,341	170,000	—	—	733,440,341
機械儀器及設備	9,222,093	2,275,746	—	—	11,497,839
圖書及博物	328,025	69,085	—	—	397,110
其他設備	16,691,143	1,419,108	—	—	18,110,251
購建中營運資產	100,000	—	—	(100,000)	—
小計	838,403,689	3,933,939	—	(100,000)	842,237,628
累計折舊：					
土地改良物	39,366,347	2,379,443	—	—	41,745,790
房屋及建築	276,785,352	16,861,884	—	—	293,647,236
機械儀器及設備	6,204,637	836,340	—	—	7,040,977
其他設備	11,153,744	980,542	—	—	12,134,286
小計	333,510,080	\$ 21,058,209	\$ —	\$ —	354,568,289
未折減餘額	\$ 504,893,609				\$ 487,669,339

- 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7 月 31 日止，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均未提供擔保或質押。
- 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7 月 31 日止，不動產、房屋及設備均未投保。
- 民國 112 及 111 學年度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提列折舊數分別為 21,010,816 元及 21,058,209 元，帳列「折舊及攤銷」項下。
- 本法人於民國 113 年 7 月 9 日變更法人登記證書之財產總額為 910,437,844 元。

(五)無形資產

項目	112 學年度				
	112 年 8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113 年 7 月 31 日
成本：					
電腦軟體	\$ 815,280	\$ —	\$ —	\$ —	\$ 815,280
租賃權益	11,184,936	11,250,651	11,184,936	—	11,250,651
小 計	12,000,216	11,250,651	11,184,936	—	12,065,931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355,852	167,580	—	—	523,432
租賃權益	11,097,608	556,108	11,184,936	—	468,780
小 計	11,453,460	\$ 723,688	\$ 11,184,936	\$ —	992,212
未折減餘額	\$ 546,756				\$ 11,073,719

項目	111 學年度				
	111 年 8 月 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重分類	112 年 7 月 31 日
成本：					
電腦軟體	\$ 668,080	\$ 147,200	\$ —	\$ —	\$ 815,280
租賃權益	11,184,936	—	—	—	11,184,936
小 計	11,853,016	147,200	—	—	12,000,216
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209,271	146,581	—	—	355,852
租賃權益	10,538,360	559,248	—	—	11,097,608
小 計	10,747,631	\$ 705,829	\$ —	\$ —	11,453,460
未折減餘額	\$ 1,105,385				\$ 546,756

1. 截至民國 113 年及 112 年 7 月 31 日止，無形資產均未提供擔保或質押。
2. 租賃權益係校地租用權利金，請參閱附註十一。
3. 民國 112 及 111 學年度無形資產提列攤銷數為 723,688 元及 705,829 元，帳列「折舊及攤銷」項下。

(六)應付款項

項目	113 年 7 月 31 日	112 年 7 月 31 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313,066	\$ 2,613,042
應付勞務費	150,000	130,000
應付保險費	549,616	612,763
應付退休金	262,479	278,470
應付設備款	—	795,658
應付其他	945,296	1,085,900
合計	\$ 4,220,457	\$ 5,515,833

(七)權益基金及餘絀

112 學年度：	權益基金		餘	絀 合	計
	指定用途 權益基金	未指定用途 權益基金			
112 年 8 月 1 日餘額	\$ 56,200,000	\$ 476,839,402	\$ 23,757,223	\$ 556,796,625	
類不動產增加(減少)淨額 撥充其他權益基金	—	(18,338,254)	18,338,254		—
112 學年度餘絀	—	—	(2,751,959)	(2,751,959)	
113 年 7 月 31 日餘額	\$ 56,200,000	\$ 458,501,148	\$ 39,343,518	\$ 554,044,666	

111 學年度：	權益基金		餘	絀 合	計
	指定用途 權益基金	未指定用途 權益基金			
111 年 8 月 1 日餘額	\$ 56,200,000	\$ 495,910,729	\$ 29,054,265	\$ 581,164,994	
類不動產增加(減少)淨額 撥充其他權益基金	—	(19,071,327)	19,071,327		—
111 學年度餘絀	—	—	(24,368,369)	(24,368,369)	
112 年 7 月 31 日餘額	\$ 56,200,000	\$ 476,839,402	\$ 23,757,223	\$ 556,796,625	

1.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項目	113 年 7 月 31 日	112 年 7 月 31 日
設校基金	\$ 56,200,000	\$ 56,200,000
合計	\$ 56,200,000	\$ 56,200,000

2.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項目	113 年 7 月 31 日	112 年 7 月 31 日
其他權益基金	\$ 458,501,148	\$ 476,839,402
合計	\$ 458,501,148	\$ 476,839,402

3. 依私立學校法第 46 條計算，本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截至 113 年 7 月 31 日止，尚需彌補之收支互抵不足數為 157,339,629 元。

賸餘款權益基金計算簡表

項目	金額
基期累積賸餘款	\$ —
91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201,169,515
92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196,145,948)
93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5,641,816
94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157,847,561)
95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12,445,621)
96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117,760,766)
97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59,509,197)
98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41,390,779
99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18,870,491
100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642,644)
101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10,971,723)
102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5,447,845
103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19,981,582
104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46,067,932
105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8,200,688
106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17,509,906
107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46,833,827
108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303,644)
109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4,988,523
110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9,715,804)
111 學年度現金收支概況表之本期現金餘絀	(8,099,625)
至 112 學年度止累積現金餘絀-賸餘款權益基金	\$ (157,339,629)

六、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校之關係
中華民國一貫道慈善功德會	其理事長為本法人董事

(二)本法人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如下：

1. 112 學年度及 111 學年度關係人捐助本校明細如下：

關係人名稱	112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中華民國一貫道慈善功德會	\$ 20,900,000	\$ 21,840,000
合計	\$ 20,900,000	\$ 21,840,000

七、質抵押資產：無。

八、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負債：無。

九、重大災害損失：無。

十、重大期後事項：無。

十一、其他：

(一)本法人與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於八十九年二月十四日〈八十九年一月二十九日資用字第 88963205342 號函〉爰依教育八十八年八月三日台 88 技(二)字第 88092476 號函簽訂「地上權設定協議書」，並於九十二年九月二十六日簽訂「地上權設定契約書」，同意釋出屏東縣長治鄉榮興段三號等二十六筆，面積十五萬六千六百五十一點七五平方公尺，地上權存續期間為民國九十二年九月二十六日起至一四二年九月二十五日止，共五十年。地租為按年計繳，權利金每二十年收取乙次。

(二)依台會(二)字第 0980179403C 號函，本校依各學年度決算資料計算之舉債指數如下所示：

項目	112 學年度	111 學年度
一、貨幣性負債		
(一)本次已借款或預計借款金額	—	—
(二)短期債務	—	—
(三)應付款項	4,220,457	5,515,833
(四)代收款項	546,138	870,221
(五)其他借款	—	—
(六)長期應付款項	—	—
(七)長期銀行借款	—	—
(八)存入保證金	60,000	10,950
貨幣性負債小計(A)	4,826,595	6,397,004
二、貨幣性資產		
(一)現金	90,000	90,000
(二)銀行存款	23,137,944	18,899,858
(三)應收款項	424,517	198,416
(四)特種基金	56,200,000	56,200,000
(五)存出保證金	—	—
貨幣性資產小計(B)	79,852,461	75,388,274
三、借款淨額(C=A-B)	(75,025,866)	(68,991,270)
四、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D)	16,683,770	(8,099,625)
五、舉債指數 C/D (取小數點兩位)	0.00	0.00

(註)借款淨額(C)若為負值，則舉債指數以零計算；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D)若為負值，則舉債指數以負值呈現。

社團法人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11311766 號

會員姓名： 王錦祥

事務所電話： (04)36009906

事務所名稱： 揚智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 20373956

事務所地址： 臺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666號13樓之3

委託人統一編號： 170299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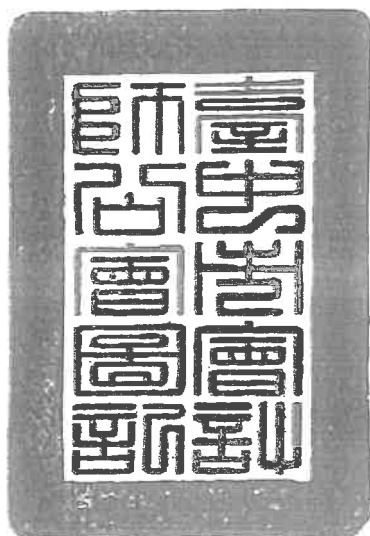
會員書字號： 中市會證字第 0581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高鳳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

112 年度（自民國 112 年 08 月 01 日 至
113 年 07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王錦祥	存會印鑑 (一)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10 月 16 日